

附件 1:

吉林市总工会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由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会员和职工利益的代表。省总工会是中华全国总工会下属的市级工会组织，是吉林市各级工会和各产业工会的地方领导机关，在市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工会工作。市总工会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理论、路线、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市委和市政府工作大局，贯彻执行中国工会代表大会、吉林省工会代表大会和吉林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定，指导全市工会工作。

（二）依照有关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和市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

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的工作。

（五）协助县（市）、区党委管理县级工会领导干部，协同有关部门党委（党组）管理市总直属基层工会领导干部；领导市总工会直属单位；配合市纪委驻市总工会纪检组履行执纪问责监督责任；负责全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制定及组织实施工作。

（六）协助市委、市政府做好市以上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市级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市级“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总工会机关内设 12 个部（室）、机关党委和 3 个产业工会，共 1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教育部、基层工作部、研究室、劳动和经济工作部、权益保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女职工部、网络工作部、法律工作部、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农林财贸工会、基建交通工会、教科文卫体工会。

下设 3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市总工会本级、吉林市总工会法律服务中心、吉林市劳工纪念馆。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预算表 1

吉林市总工会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0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6.3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2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7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26.3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26.3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626.37		支 出 总 计			626.37

吉林市总工会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合计	626.37	626.37	626.37															
806		626.37	626.37	626.37															
806001	吉林市总工会	486.25	486.25	486.25															
806002	吉林市总工会法律服务中心	96.91	96.91	96.91															
806003	吉林市劳工纪念馆	43.21	43.21	43.21															

吉林市总工会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6.37	166.37	4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03	99.03	46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59.03	99.03	46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1	1.21				
2012906	工会事务	460		460			
2012950	事业运行	97.82	9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2	4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2	4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04	3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7	1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7	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7	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7	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6	1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6	1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6	10.86				

预算表 4

吉林市总工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26.37	一、本年支出	626.3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0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2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7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26.37	支 出 总 计	626.37

吉林市总工会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626.37	166.37	155.71	10.66	4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03	99.03	88.38	10.66	46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59.03	99.03	88.38	10.66	46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1	1.21		1.21	
2012906	工会事务	460				460
2012950	事业运行	97.82	97.82	88.38	9.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2	4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2	4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04	3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7	1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7	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7	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7	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6	1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6	1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6	10.86			

预算表 6

吉林市总工会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栏次	1	2	3
	合计	166.37	155.71	10.66
30101	基本工资	88.37	88.37	10.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7	14.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7	6.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6	10.86	
30201	办公费	3.96		3.96
30205	水费	0.43		0.43
30206	电费	0.69		0.69
30211	差旅费	2.42		2.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1.81		1.81
30229	福利费	0.61		0.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301	离休费	35.04	35.04	

预算表 7

吉林市总工会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3 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36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 人，离退休人员 22 人。

预算表 8

吉林市总工会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栏次	1	2	3

吉林市总工会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库拨款资金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国库集中支付资金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资金	其他国库集中支付资金
1			合计								
2											
3											
4											
5											

吉林市总工会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460	460							
专项业务支出				460	460							
	职工权益保障与维护			460	460							
		困难职工帮扶补助	吉林市总工会	200	200							
		生活困难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三金”补助金	吉林市总工会	260	26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职工权益保障与维护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0				
	其中：财政拨款	460				
	其他资金					
阶段性绩效 目标	根据三定方案，通过发放各种补助金及开展各项活动，达到国家要求的深度帮扶，使困难职工、劳模实现精准脱贫，完成总工会部门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 目标	根据三定方案，通过发放各种补助金及开展各项活动，达到国家要求的深度帮扶，使困难职工、劳模实现精准脱贫，完成总工会部门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送温暖、救助金、补助金等各项帮扶资金总额		4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温暖、救助、补助等帮扶人数		≥1500人
		质量指标		送温暖资金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会开展送温暖活动认可度		逐步扩大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626.3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26.3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57 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626.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6.37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6.37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626.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37 万元，占 26.56%；项目支出 460 万元，占 73.44%。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6.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6.3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26.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37万元，占26.56%；项目支出460万元，占73.4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55.71万元，占93.59%；公用经费10.66元，占6.4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59.03万元，占89.25%，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工资，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年度职工权益维护工作。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52元，占7.91%，主要用于保障离休职工工资。

卫生健康（类）支出6.97万元，占1.1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10.86万元，占1.73%，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6.3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5.71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取暖费。

公用经费10.66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离休费。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年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 46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46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 年确定 1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46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